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1 學年度  
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及國民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教學碩士學位班招生考試  
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本人\_\_\_\_\_持\_\_\_\_\_（學校所在  
國）\_\_\_\_\_

（學校名稱，英文全名）學校

發給之學士 碩士 博士學歷（力）證件（畢業 肄業），報考貴校

**11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及國民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教學碩士學位班**

（報考系（所、學位學程）名稱/組別）

招生考試，所取得學歷證件之國外學校經本人查詢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查詢系統」網站為：

已列入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

未列入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

如獲錄取，於新生報到時，應繳驗下列各項文件，逾期或資格不符，本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嗣後絕無異議：

1.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如係中、英文以外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2.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如係中、英文以外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3.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正本（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本人於國外修業期間為\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累計實際修業時間（不含寒、暑假）共\_\_\_\_個月）。

「國外學歷證件」及「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確經駐外館處驗證屬實，本人並同意出具英文授權查證同意書供貴校辦理查驗學歷證件之用。屆時若經查證結果有不符中華民國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即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學校所在國及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